

公司代码：603496

公司简称：恒为科技

恒为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不转增，不送红股。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恒为科技	60349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翔	王蓉菲
电话	021-61002983	021-61002983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8号楼6楼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路2388号8号楼6楼
电子信箱	securities.affairs@embedway.com	securities.affairs@embedway.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57,727,169.11	2,440,410,084.55	-1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9,229,996.72	1,353,841,360.91	4.0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35,889,812.27	318,866,434.59	9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735,693.51	16,847,788.96	32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464,034.72	10,326,752.74	56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52,285.79	-9,517,404.2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7	1.31	增加3.8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61	0.0738	206.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61	0.0738	206.37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0,23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沈振宇	境内自然人	13.77	44,096,777	0	质押	5,510,400
胡德勇	境内自然人	6.90	22,102,562	0	无	0
王翔	境内自然人	5.43	17,374,944	0	质押	5,593,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	14,039,513	0	无	0
张诗超	境内自然人	3.32	10,635,443	0	无	0
上海添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添橙MAD恩慧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6,000,000	0	无	0
陈绪光	境内自然人	1.80	5,772,800	0	无	0
黄琦	境内自然人	1.70	5,444,754	0	质押	1,496,32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合力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4	5,260,264	0	无	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二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951,25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沈振宇、胡德勇、王翔、上海添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添橙MAD恩慧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系一致行动人，且共同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